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2
§4 管理人报告 13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3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8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8
§7 年度财务报表 21
7.1 资产负债表 21
7.2 利润表 2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4
§8 投资组合报告 49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9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5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2 市场中性策略执行情况 56
8.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6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8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9
§11 重大事件揭示 60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0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0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0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0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0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4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13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2 存放地点 65
13.3 查阅方式 65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金成长精选	
基金主代码	0109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3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0,252,699.2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金成长精选 A	中金成长精选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951	01095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8,120,882.08 份	2,131,817.1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成长型企业，力争充分分享经济增长带来的投资收益。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定义的“成长型”企业指具备成长空间广阔、竞争优势突出、业绩持续兑现等高成长特征的优质成长类企业，满足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的证券可以入选基础库：（1）净资产收益率持续快速增长；（2）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迅速，且主营业务利润占总利润比例较高；（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增长迅速；（4）新产品开发、研究和技术投入较大，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5）公司具备符合国家战略发展规划、掌握核心关键技术，或获得市场高度认可的高精尖技术。重点关注以下产业领域的高精尖技术：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航空航天、生物医药、软件和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光电芯片、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和智能制造等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方法，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周期与形势、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利率走势、资金供求、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因素，分析比较债券市场、股票市场及现金类资产的收益风险特征，动态调整各大类资产的投资比例，控制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具体包括：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4、债券类属配置策略；5、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6、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8、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9、国债期货投资策略；10、股指期货投资策略；11、股票期权投资策略；12、融资业务投资策略；13、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详见《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1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赵璧	许俊
	联系电话	010-63211122	010-66594319
	电子邮箱	xxpl@ciccfund.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68-1166	95566
传真		010-66159121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04	100818
法定代表人		胡长生	刘连舸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icc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2019 年	
	中金成长精选 A	中金成长精选 C	中金成长精选 A	中金成长精选 C	中金成长精选 A	中金成长精选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757,672.84	-196,802.75	-	-	-	-
本期利润	-3,085,148.87	-83,426.08	-	-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29	-0.0054	-	-	-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30%	-0.52%	-	-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90%	-4.50%	-	-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079,097.14	-124,099.21	-	-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22	-0.0582	-	-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5,071,383.70	2,035,824.58	-	-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10	0.9550	-	-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90%	-4.50%	-	-	-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成长精选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8%	0.97%	0.75%	0.49%	-2.13%	0.48%
过去六个月	-5.77%	1.11%	-3.10%	0.65%	-2.67%	0.4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0%	0.91%	0.20%	0.63%	-4.10%	0.28%

中金成长精选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8%	0.97%	0.75%	0.49%	-2.33%	0.48%
过去六个月	-6.14%	1.11%	-3.10%	0.65%	-3.04%	0.4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50%	0.91%	0.20%	0.63%	-4.70%	0.2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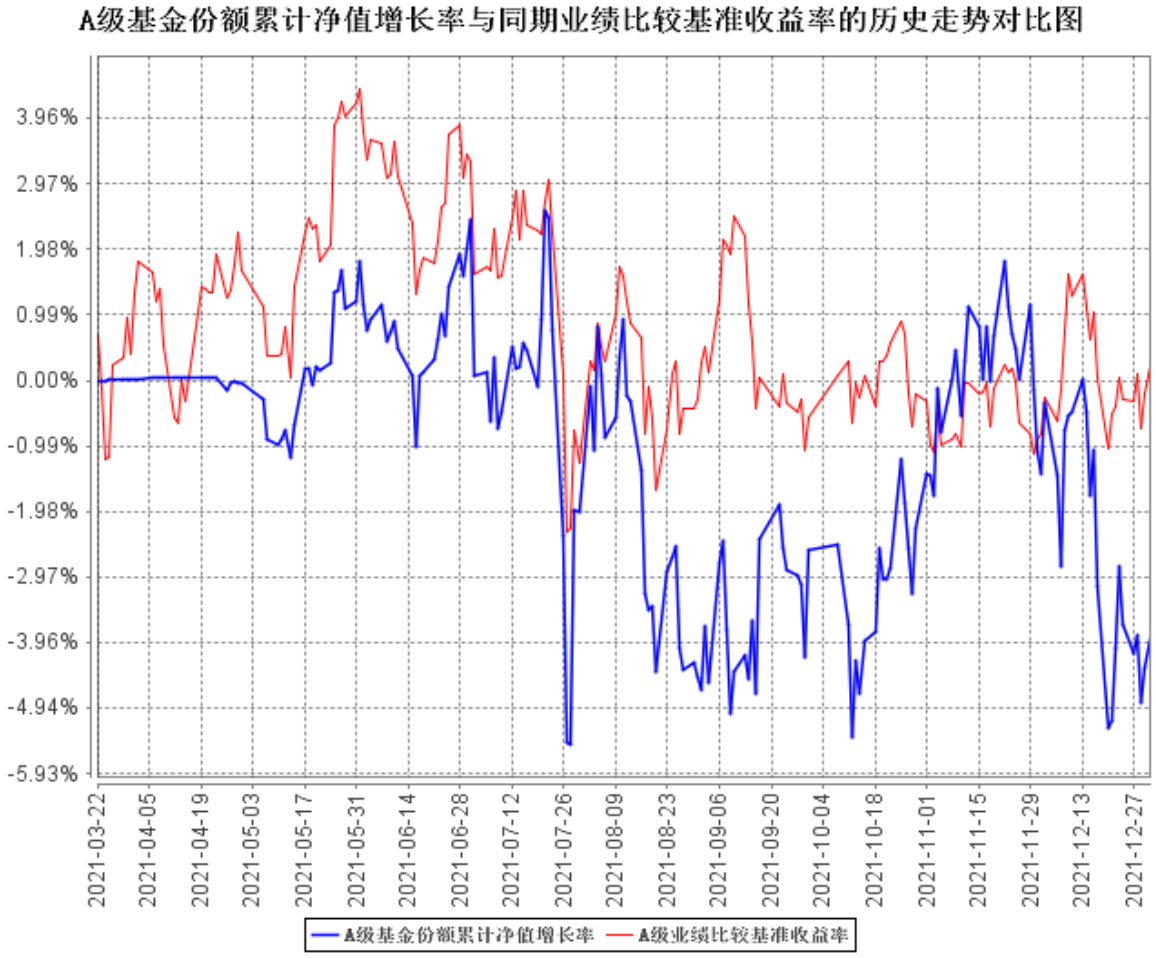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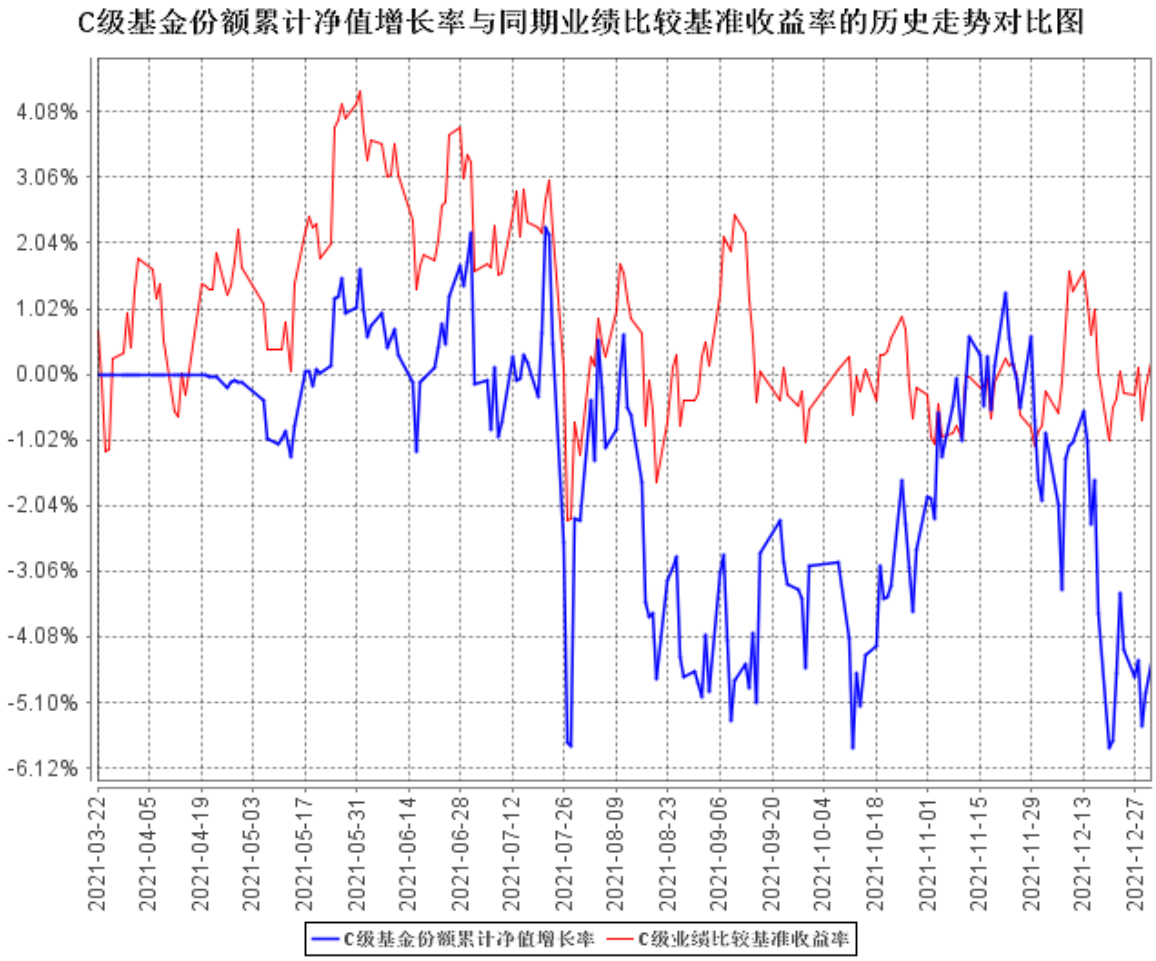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及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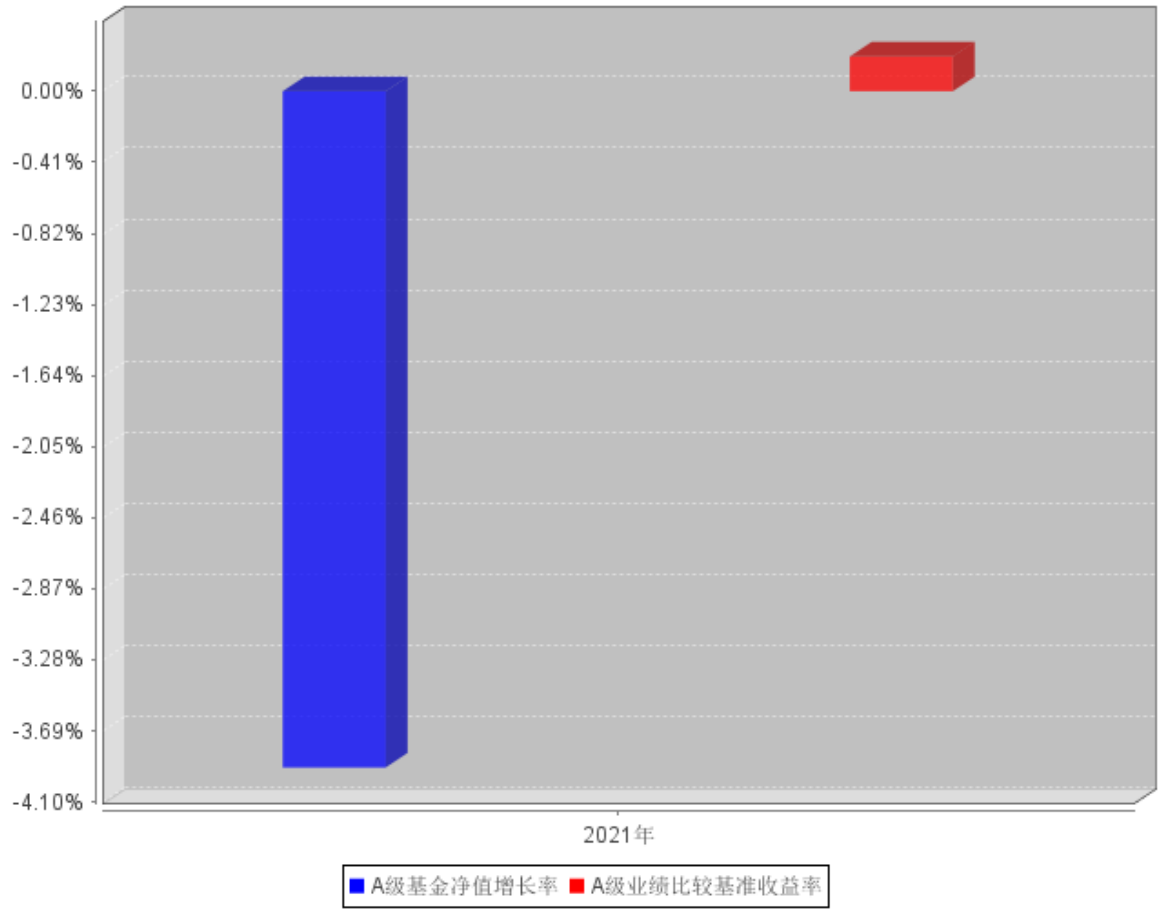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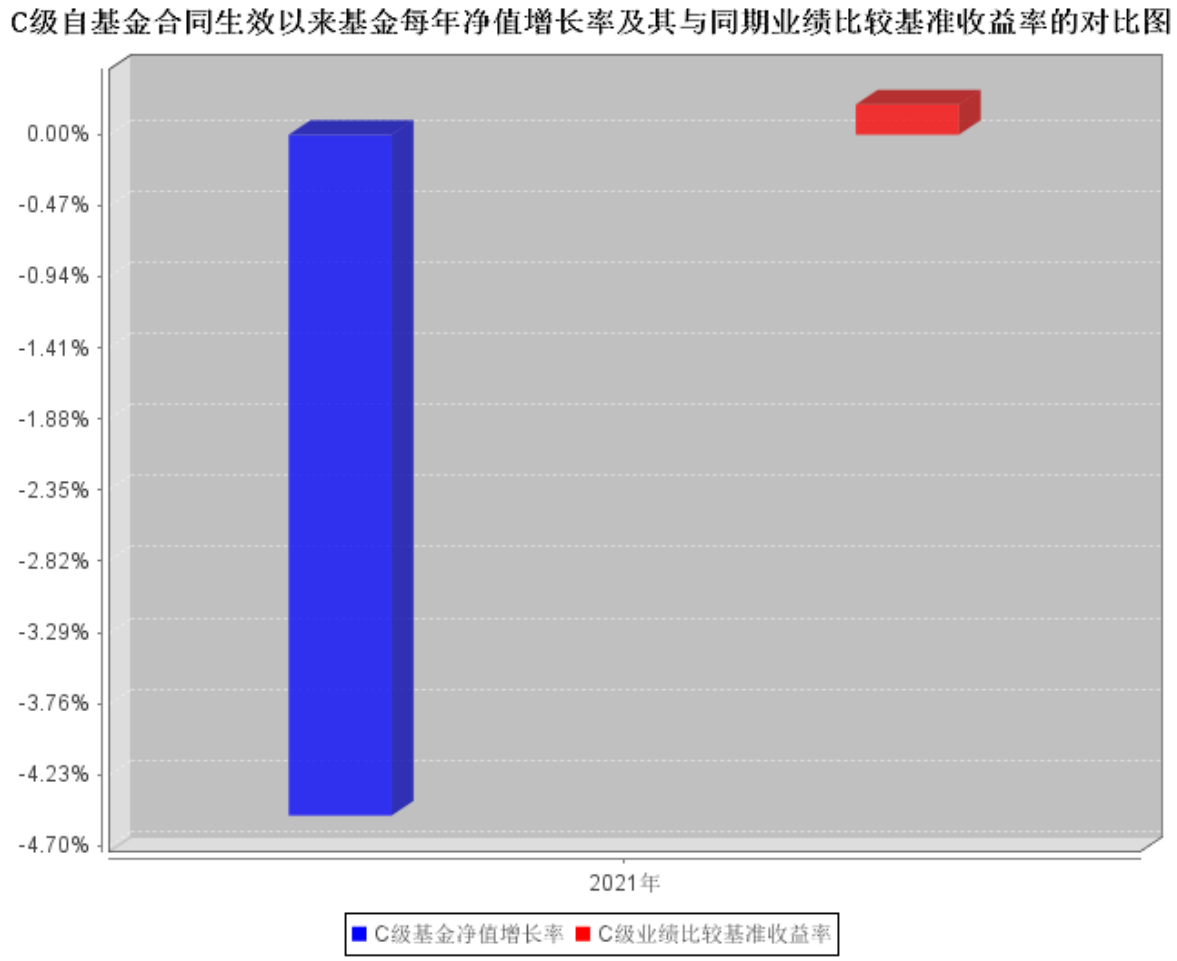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基金”、“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2 月，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全资股东，是首家通过发起设立方式由单一股东持股的基金公司，注册资本 5 亿元人民币。母公司中金公司作为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投资银行，致力于为国内外机构及个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金融服务。中金基金充分发挥母公司品牌及资源优势，持续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实力。中金基金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6 层 05 室，办公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B 座 43 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管理 38 只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模 813.07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邱延冰	本基金基金经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21 年 3 月 22 日	-	19 年	邱延冰先生，经济学博士。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战略研究处研究员，投资一处投资经理，投资二处副处长、处长（期间外派中国华安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投资部总监）；丝路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研究部副总监（主持工作）；和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基金经理。
李滋源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21 年 4 月 19 日	-	3 年	李滋源先生，工程理学硕士。曾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组合投资部研究员，现

					任权益部基金经理助理。

注：1、上述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上述基金经理助理的任职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效果评估、信息披露与报告制度等多方面进行了规定，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投资运作体系和规范的投资流程，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规范投资、研究和交易等各相关流程，通过系统控制和人工监控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A 股整体震荡上涨，但结构分化较大。市场在 2021 年一季度先经历了系统性上涨、后出现抱团股回调，随后进入成长和周期板块交替领涨、消费和金融板块相对疲弱的结构性行情。上半年，在市场出现波动加大的迹象后，基于对多方面因素的判断，本基金降低了对权益资产的配置比例，一定程度规避了回撤风险；行业层面，组合均衡配置消费、医药、科技三大成长板块。下半年，基于对行业景气度等因素的判断，本基金加大了对新能源、军工等行业的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金成长精选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61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0%；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金成长精选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55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2 年，从估值角度看，A 股整体处于中性水平，但在基本面方面将主要受国内宏观调控政策变化的影响，特别是“稳增长”政策的节奏和力度，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 A 股走势。综合来看，我们对 A 股持中性偏乐观的态度，系统性风险不大 ，因此本基金将保持较高的权益仓位，力争通过行业配置和个股选择，获取较高投资回报。

行业方面，2022 年国内的宏观主线是“稳增长”，海外的主要矛盾是欧美发达国家央行进入紧缩周期。我们判断，在此背景下金融、周期等价值板块可能在上半年存在阶段性机会，二季度以后伴随市场对上述因素的定价更加充分后，投资风格可能再度向成长切换。考虑到投资者整体风险偏好下降等因素，本基金在现阶段将均衡配置有性价比的成长股，会重点布局消费、新能源、周期成长等方向，同时也将密切关注经济数据和产业政策变动，加大研究储备，为后续调整持仓做好准备。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持续加强合规管理、风险控制和内部稽核工作，强化制度完善及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相关主要工作如下：

1）紧密跟踪及落实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基金运作管理内部制度建设，促进依法合规展业。2）研究、投资交易方面，围绕内幕交易、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等重点防范的违法违规行为和各项最新监管要求，开展合规培训，进一步提高员工合规守法意识。3）营销与销

售方面，落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及配套规则，持续对基金宣传推介材料、销售协议等材料文件进行合规审查，定期开展投资者适当性培训及销售业务专项培训，加强销售行为管理。4）基金运作保障方面，持续为注册登记、基金会计、资金清算等业务提供合规咨询，适时开展合规检查，为基金运营安全提供法律合规支持。5）信息披露方面，有序执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做好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规范。6）以《季度监察稽核项目表》为基础，对基金的投资、研究、交易、基金会计、注册登记、营销、宣传推介等重要业务进行每季度的风险自查，同时有重点地开展定期不定期的合规检查、内部稽核，促进公司合规运作。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不断完善，坚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合规运作、防范和控制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有效性。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由公司总经理、分管运营领导、投研部门、基金运营部、风险管理部等相关人员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报告期内，基金经理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对基金利润分配原则的约定，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3102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金成长精选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金成长精选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金成长精选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中金成长精选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金成长精选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金成长精选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中金成长精选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金成长精选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金成长精选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

	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金成长精选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管祎铭	李瑞丛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1,902,176.20
结算备付金		221,521.13
存出保证金		25,01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4,811,550.22
其中：股票投资		64,811,550.22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24,784.45
应收利息	7.4.7.5	1,203.37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79,086,24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541,588.23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0,697.20
应付托管费		16,782.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410.12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33,562.09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185,000.00
负债合计		1,979,040.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80,252,699.26
未分配利润	7.4.7.10	-3,145,490.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107,20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086,248.80

注：1、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金成长精选 A 基金份额净值 0.9610 元，基金份额总额 78,120,882.08 份；中金成长精选 C 基金份额净值 0.955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131,817.18 份。中金成长精选份额总额合计为 80,252,699.26 份；

2、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生效，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810,046.45
1.利息收入		722,503.9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20,005.13
债券利息收入		365,760.2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36,738.55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362,479.0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3,608,999.15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43,184.2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股利收益	7.4.7.16	289,704.30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785,900.6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44,027.99
减：二、费用		2,358,528.50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1,266,526.28
2．托管费	7.4.10.2.2	211,087.80
3．销售服务费	7.4.10.2.3	93,527.54
4．交易费用	7.4.7.19	596,538.08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税金及附加		-
7．其他费用	7.4.7.20	190,848.8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8,574.95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68,574.95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生效，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0,147,891.33	-	220,147,891.3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168,574.95	-3,168,574.9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9,895,192.07	23,083.97	-139,872,108.1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30,619.37	-16,460.82	1,914,158.55
2.基金赎回款	-141,825,811.44	39,544.79	-141,786,266.6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0,252,699.26	-3,145,490.98	77,107,208.28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生效，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孙菁	-	白娜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证监许可［2020］3190 号文注册，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基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管理人为中金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本基金通过中金基金直销柜台、中金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共同销售，募集期为 2021 年 3 月 2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16 日。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实收份额为 220,147,891.33 份（含利息转份额 32,186.47 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该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合同和《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股指期货、股票期权、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是本基金的首份财务报表，实际编制期间为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

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每日存款余额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

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合同利率。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期货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合同利率。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无需在收益期内预提或分摊，则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需采用预提或待摊的方法，预提或待摊时计入基金损益。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该类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均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某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 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财税［2014］8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

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简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

暂减按 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挂牌公司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 / 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e)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f)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1,902,176.2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1,902,176.20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63,025,649.58	64,811,550.22	1,785,900.64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63,025,649.58	64,811,550.22	1,785,900.64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081.38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09.67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12.32
合计	1,203.37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33,562.09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133,562.09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185,000.00
合计	185,000.00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成长精选 A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05,640,873.44	105,640,873.44
本期申购	1,612,259.55	1,612,259.5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9,132,250.91	-29,132,250.91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8,120,882.08	78,120,882.0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成长精选 C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14,507,017.89	114,507,017.89
本期申购	318,359.82	318,359.8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2,693,560.53	-112,693,560.53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131,817.18	2,131,817.18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成长精选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4,757,672.84	1,672,523.97	-3,085,148.8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78,575.70	-642,925.21	35,650.49
其中：基金申购款	-26,966.37	12,356.76	-14,609.61
基金赎回款	705,542.07	-655,281.97	50,260.1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079,097.14	1,029,598.76	-3,049,498.38

单位：人民币元

中金成长精选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96,802.75	113,376.67	-83,426.0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2,703.54	-85,270.06	-12,566.52
其中：基金申购款	-4,064.88	2,213.67	-1,851.21
基金赎回款	76,768.42	-87,483.73	-10,715.3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4,099.21	28,106.61	-95,992.60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3,226.8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56,277.78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0,115.79
其他	384.74
合计	120,005.13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96,798,994.2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00,407,993.41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608,999.15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43,184.2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43,184.20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23,794,868.39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21,964,306.8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873,745.79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43,184.20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投资其他投资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89,704.3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89,704.30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785,900.64
——股票投资	1,785,900.64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785,900.64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4,027.99
合计	44,027.99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96,538.0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其中：申购费	-
赎回费	-
合计	596,538.08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65,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400.00
汇划手续费	5,448.80
合计	190,848.8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金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金财富证券”，原“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浦成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中金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的一级全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89,701,193.56	41.22%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44,696,022.60	80.52%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264,200,000.00	31.82%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3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40,669.17	41.56%	51,704.62	38.71%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根据《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中金财富证券证券交易专用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债券、权证及回购交易的同时，还从中金财富证券获得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3、本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66,526.2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62,409.00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 当年天数；

2、本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11,087.80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2、本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本期

各关联方名称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金成长精选 A	中金成长精选 C	合计
中国银行	-	37,041.64	37,041.64
中金基金	-	33,181.78	33,181.78
中金公司	-	16.15	16.15
中金财富证券	-	120.96	120.96
合计	-	70,360.53	70,360.53

注：1、本基金仅针对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支付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 0.8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C 类基金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80% / 当年天数

2、本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1,902,176.20	53,226.82

注：1、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2、本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22 日，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在承销期内未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对于上述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

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对相应风险进行控制，从而控制风险，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目标为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建立并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从公司决策、执行到监督的有效运作，从而将各种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保障业务稳健运行。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科学严密的风险管理体系和职责清晰的五道内部控制防线，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风险管理。“自上而下”是指通过董事会、风控与合规委员会、公司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部、各业务部门以及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自上而下形成的风险管理和监督体系。“自下而上”是指每个业务环节和岗位，各业务部门以及风险管理部对相关风险进行监控并逐级上报从而形成的风险控制和反馈体系。通过这种上下结合的风险控制体系，实现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和全面性。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者基金所投资的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除通过上述投资限定控制相应信用风险外，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对基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流动性风险的流程管理、流动性压力测试、流动性风险预警、指标超标及危机的处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与措施等方面进行了规定，并遵守《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对风险控制的相关规定，对本基金组合的各项流动性指标进行监控。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二是基金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造成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首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以备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可以满足短期少量赎回的流动性需要；其次，基于分散投资的原则，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在个券方面无高集中度的特征；第三，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且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正常市场环境下，大部分资产可以较快变现应对赎回。因此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证券市场中各种证券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导致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发生波动，由此带来基金收益的不确定性。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面临因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市场利率的变化还将带来票息的再投资风险，对基金的收益造成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在利率风险管理方面，定期监控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

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1,902,176.20	-	-	-	11,902,176.20
结算备付金	221,521.13	-	-	-	221,521.13
存出保证金	25,013.43	-	-	-	25,013.43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64,811,550.22	64,811,550.22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124,784.45	2,124,784.45
应收利息	-	-	-	1,203.37	1,203.37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资产总计	12,148,710.76	-	-	66,937,538.04	79,086,248.80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541,588.23	1,541,588.23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00,697.20	100,697.20
应付托管费	-	-	-	16,782.88	16,782.88
应付交易费用	-	-	-	133,562.09	133,562.0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410.12	1,410.12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其他负债	-	-	-	185,000.00	185,000.00
负债总计	-	-	-	1,979,040.52	1,979,040.5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148,710.76	-	-	64,958,497.52	77,107,208.28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36,659.26	-	2,236,659.26
应收股利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资产合计	-	2,236,659.26	-	2,236,659.26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0.46	-	0.46
负债合计	-	0.46	-	0.46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2,236,658.80	-	2,236,658.80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且未考虑基金管理人为降低汇率风险而可能采取

	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111,832.94	-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111,832.94	

注:表中列示了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中主要币种的汇率变动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4,811,550.22	84.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64,811,550.22	84.05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尚无足够经验数据。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列示如下。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4,811,550.22 元，均属于第一层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股票投资。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金融工具的三个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本基金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a)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b)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期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4,811,550.22	81.95
	其中：股票	64,811,550.22	81.9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123,697.33	15.33
8	其他各项资产	2,151,001.25	2.72
9	合计	79,086,248.80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2,236,659.26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2.9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33,382.00	1.47
C	制造业	55,620,605.66	72.1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120,148.00	2.7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00,755.30	4.8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2,574,890.96	81.15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2,236,659.26	2.90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	-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2,236,659.26	2.90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12	隆基股份	64,500	5,559,900.00	7.21
2	601058	赛轮轮胎	263,400	3,895,686.00	5.05
3	600038	中直股份	38,600	3,099,580.00	4.02
4	688536	思瑞浦	3,979	3,055,872.00	3.96
5	300088	长信科技	219,300	2,912,304.00	3.78
6	603501	韦尔股份	9,100	2,828,007.00	3.67
7	002139	拓邦股份	143,700	2,685,753.00	3.48
8	603369	今世缘	45,500	2,475,200.00	3.21
9	600309	万华化学	24,500	2,474,500.00	3.21
10	000988	华工科技	88,300	2,460,038.00	3.19
11	603517	绝味食品	35,000	2,391,550.00	3.10
12	09992	泡泡玛特	61,200	2,236,659.26	2.90
13	600004	白云机场	175,800	2,120,148.00	2.75

14	000858	五 粮 液	8,600	1,914,876.00	2.48
15	600872	中炬高新	49,400	1,875,718.00	2.43
16	300760	迈瑞医疗	4,800	1,827,840.00	2.37
17	000887	中鼎股份	74,900	1,633,569.00	2.12
18	002991	甘源食品	20,800	1,587,040.00	2.06
19	603893	瑞芯微	10,800	1,478,520.00	1.92
20	603583	捷昌驱动	29,300	1,454,159.00	1.89
21	600111	北方稀土	30,500	1,396,900.00	1.81
22	002475	立讯精密	25,800	1,269,360.00	1.65
23	002013	中航机电	68,300	1,241,694.00	1.61
24	002179	中航光电	12,300	1,236,888.00	1.60
25	688116	天奈科技	7,754	1,157,594.66	1.50
26	000811	冰轮环境	73,800	1,135,782.00	1.47
27	600256	广汇能源	173,300	1,133,382.00	1.47
28	603317	天味食品	40,300	1,080,443.00	1.40
29	300095	华伍股份	55,500	1,047,840.00	1.36
30	603755	日辰股份	16,400	934,800.00	1.21
31	603212	赛伍技术	29,700	924,561.00	1.20
32	688499	利元亨	3,055	895,115.00	1.16
33	301031	中熔电气	4,900	745,388.00	0.97
34	600406	国电南瑞	16,110	644,883.30	0.84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9,631,520.00	12.49
2	601012	隆基股份	7,140,615.47	9.26
3	000858	五 粮 液	6,276,749.00	8.14
4	002791	坚朗五金	5,472,982.00	7.10
5	601058	赛轮轮胎	5,156,229.00	6.69
6	600519	贵州茅台	5,010,195.00	6.50
7	00700	腾讯控股	4,912,277.21	6.37
8	002475	立讯精密	4,660,622.85	6.04
9	603565	中谷物流	4,470,449.53	5.80
10	600406	国电南瑞	4,460,559.05	5.78

11	300413	芒果超媒	4,023,609.00	5.22
12	603259	药明康德	3,944,191.80	5.12
13	600031	三一重工	3,917,975.00	5.08
14	002415	海康威视	3,724,465.50	4.83
15	600038	中直股份	3,717,712.00	4.82
16	002271	东方雨虹	3,704,417.00	4.80
17	09992	泡泡玛特	3,688,055.73	4.78
18	603583	捷昌驱动	3,613,977.72	4.69
19	603799	华友钴业	3,538,221.64	4.59
20	603501	韦尔股份	3,529,829.00	4.58
21	002821	凯莱英	3,435,669.00	4.46
22	300725	药石科技	3,418,628.00	4.43
23	300274	阳光电源	3,383,237.00	4.39
24	300760	迈瑞医疗	3,334,766.00	4.32
25	002714	牧原股份	3,165,586.80	4.11
26	03690	美团－W	3,147,861.78	4.08
27	000301	东方盛虹	3,004,165.00	3.90
28	003022	联泓新科	2,999,988.50	3.89
29	600309	万华化学	2,961,961.00	3.84
30	688186	广大特材	2,937,376.45	3.81
31	002139	拓邦股份	2,895,441.00	3.76
32	00388	香港交易所	2,803,847.73	3.64
33	300015	爱尔眼科	2,741,481.16	3.56
34	000799	酒鬼酒	2,731,845.00	3.54
35	002624	完美世界	2,552,731.56	3.31
36	300088	长信科技	2,506,475.00	3.25
37	688536	思瑞浦	2,492,698.72	3.23
38	000988	华工科技	2,489,649.37	3.23
39	000333	美的集团	2,471,100.00	3.20
40	600882	妙可蓝多	2,285,084.25	2.96
41	603369	今世缘	2,217,471.00	2.88
42	603517	绝味食品	2,204,241.00	2.86
43	600132	重庆啤酒	2,137,613.81	2.77
44	688122	西部超导	2,117,514.98	2.75
45	000733	振华科技	2,113,945.00	2.74
46	603678	火炬电子	2,106,768.00	2.73

47	002938	鹏鼎控股	1,982,205.74	2.57
48	603290	斯达半导	1,950,884.00	2.53
49	600276	恒瑞医药	1,941,633.00	2.52
50	002049	紫光国微	1,817,758.00	2.36
51	603195	公牛集团	1,801,967.00	2.34
52	002531	天顺风能	1,801,312.00	2.34
53	300772	运达股份	1,800,605.00	2.34
54	600438	通威股份	1,797,381.00	2.33
55	600872	中炬高新	1,796,282.00	2.33
56	300014	亿纬锂能	1,770,996.00	2.30
57	603806	福斯特	1,764,281.00	2.29
58	002142	宁波银行	1,763,019.00	2.29
59	600036	招商银行	1,762,298.00	2.29
60	000001	平安银行	1,759,144.00	2.28
61	600966	博汇纸业	1,755,678.00	2.28
62	601166	兴业银行	1,735,987.00	2.25
63	601009	南京银行	1,724,688.00	2.24
64	600131	国网信通	1,724,501.00	2.24
65	600004	白云机场	1,692,198.00	2.19
66	603882	金域医学	1,691,816.00	2.19
67	002901	大博医疗	1,663,556.00	2.16
68	600884	杉杉股份	1,655,246.97	2.15
69	600111	北方稀土	1,618,975.00	2.10
70	300124	汇川技术	1,616,723.00	2.10
71	000887	中鼎股份	1,609,716.00	2.09
72	603893	瑞芯微	1,607,564.00	2.08
73	688390	固德威	1,601,186.48	2.08
74	601778	晶科科技	1,598,021.00	2.07
75	002484	江海股份	1,589,347.00	2.06
76	002991	甘源食品	1,574,556.00	2.04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8,860,712.00	11.49

2	002791	坚朗五金	5,397,787.00	7.00
3	603565	中谷物流	4,984,894.20	6.46
4	600406	国电南瑞	4,962,027.53	6.44
5	000858	五 粮 液	4,178,289.00	5.42
6	600519	贵州茅台	4,067,687.00	5.28
7	00700	腾讯控股	4,005,418.40	5.19
8	002821	凯莱英	3,979,912.00	5.16
9	600031	三一重工	3,962,726.00	5.14
10	002271	东方雨虹	3,890,038.00	5.04
11	603259	药明康德	3,887,220.40	5.04
12	300413	芒果超媒	3,672,726.00	4.76
13	002714	牧原股份	3,352,531.39	4.35
14	000733	振华科技	3,284,598.00	4.26
15	002475	立讯精密	3,279,462.10	4.25
16	000301	东方盛虹	3,274,298.02	4.25
17	603799	华友钴业	3,249,593.00	4.21
18	002415	海康威视	3,136,752.00	4.07
19	003022	联泓新科	3,088,640.00	4.01
20	300725	药石科技	2,927,536.00	3.80
21	300274	阳光电源	2,894,623.07	3.75
22	688186	广大特材	2,891,169.83	3.75
23	688122	西部超导	2,686,616.70	3.48
24	000799	酒鬼酒	2,626,643.00	3.41
25	603583	捷昌驱动	2,563,534.00	3.32
26	002531	天顺风能	2,549,892.00	3.31
27	300772	运达股份	2,510,493.00	3.26
28	00388	香港交易所	2,499,322.78	3.24
29	002624	完美世界	2,487,996.00	3.23
30	300015	爱尔眼科	2,484,353.00	3.22
31	603678	火炬电子	2,446,644.00	3.17
32	03690	美团－W	2,396,526.82	3.11
33	601058	赛轮轮胎	2,388,966.00	3.10
34	000333	美的集团	2,232,751.00	2.90
35	603290	斯达半导	2,231,542.00	2.89
36	300014	亿纬锂能	2,127,099.85	2.76
37	002484	江海股份	2,083,370.00	2.70
38	600882	妙可蓝多	2,012,347.00	2.61
39	600132	重庆啤酒	1,882,810.00	2.44

40	002142	宁波银行	1,784,826.95	2.31
41	600131	国网信通	1,769,320.70	2.29
42	002938	鹏鼎控股	1,761,296.00	2.28
43	600036	招商银行	1,724,474.00	2.24
44	300760	迈瑞医疗	1,721,486.00	2.23
45	002049	紫光国微	1,685,991.00	2.19
46	601166	兴业银行	1,677,090.00	2.18
47	000001	平安银行	1,664,889.00	2.16
48	600276	恒瑞医药	1,658,498.00	2.15
49	601012	隆基股份	1,656,974.60	2.15
50	601009	南京银行	1,656,110.00	2.15
51	603195	公牛集团	1,619,804.00	2.10
52	603882	金域医学	1,611,403.00	2.09
53	603606	东方电缆	1,606,516.00	2.08
54	300850	新强联	1,586,136.00	2.06
55	600438	通威股份	1,569,702.00	2.04
56	600884	杉杉股份	1,553,688.00	2.01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63,433,642.99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96,798,994.26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市场中性策略执行情况

8.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5,013.4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124,784.4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03.3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151,001.25

8.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金成长精选 A	369	211,709.71	0.00	0.00%	78,120,882.08	100.00%
中金成长精选 C	94	22,678.91	0.00	0.00%	2,131,817.18	100.00%
合计	463	173,331.96	0.00	0.00%	80,252,699.26	100.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金成长精选 A	511,870.28	0.6552%
	中金成长精选 C	0.00	0.0000%
	合计	511,870.28	0.637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成长精选 A	50~100
	中金成长精选 C	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金成长精选 A	50~100
	中金成长精选 C	0
	合计	50~10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金成长精选 A	中金成长精选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3 月 22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5,640,873.44	114,507,017.89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612,259.55	318,359.82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9,132,250.91	112,693,560.5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120,882.08	2,131,817.18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21 年 3 月 5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赵璧先生自 2021 年 3 月 3 日担任公司督察长；李虹女士同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督察长。同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公司股东中金公司于 2021 年 3 月作出股东决定，赵璧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命邱延冰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21 年 6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杨毓莹女士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王元先生同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3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席晓峰先生、李耀光先生自 2021 年 12 月 2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无改聘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应支付审计费用 65,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稽查和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2	189,701,193.56	41.22%	140,669.17	41.56%	-
安信证券	2	131,079,914.22	28.48%	95,858.04	28.32%	-
东北证券	2	80,219,271.67	17.43%	58,664.09	17.33%	-
国泰君安	1	56,313,925.00	12.24%	41,170.13	12.16%	-
中信证券	2	2,918,332.80	0.63%	2,134.91	0.63%	-
中银国际证券	2	-	-	-	-	-

注：1、本基金报告期内新增交易单元：中金财富证券 2 个，国泰君安 1 个，安信证券 2 个，中信证券 2 个，中银国际证券 2 个，东北证券 2 个。

2、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3、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财富证券	144,696,022.60	80.52%	264,200,000.00	31.82%	-	-
安信证券	35,003,006.80	19.48%	134,000,000.00	16.14%	-	-
东北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432,000,000.00	52.04%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证券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2 月 23 日
2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2 月 23 日
3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2 月 23 日
4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2 月 23 日
5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2 月 23 日
6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3 月 5 日
7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3 月 5 日
8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厦门分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3 月 6 日
9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3 月 23 日
10	关于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4 月 15 日
1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4 月 20 日
12	关于不法分子假冒“中金基金”名义进行诈骗的风险提示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5 月 26 日
13	关于不法分子假冒“中金基金”名义虚构“中金基金静态战略投资项目”进行诈骗活动的风险提示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5 月 27 日
14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6 月 2 日
15	关于不法分子假冒“中金基金”名义虚构“中金基金静态战略投资项目”进行诈骗活动的风险提示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7 月 8 日
16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7 月 21 日
17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7 月 21 日

18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示投资者及时上传身份证照片并持续完善身份信息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8 月 26 日
19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8 月 31 日
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2	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3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12 月 3 日
24	关于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末及 2022 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1 年 12 月 29 日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关于申请募集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5、《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复和营业执照

8、本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有关中金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各项公告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营业时间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和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86）010-63211122 400-868-1166

传真：（86）010-66159121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